

文件編號	PIIR0012	版 本	N 版	制定日期	10-NOV-2006
作業項目	供應商管制程序			修訂日期	30-OCT-2019

版 本	修 訂 內 容	備 註
B	導入QC080000文件修改	
C	修改6.2.2條文及供應商評鑑表	
D	導入TS16949文件修改	
E	新增6.2.2.6及修改6.4內容，9.使用表單	
F	新增6.2.2.7環保管理:由採購部門負責評鑑供應商之環境保護管理，及修改6.4.2.3條文其增加內容為若無相關環保/品質管理系統則各扣2.5分;供應商評鑑表、供應商考核表之修改;錯字更正。	
G	1. 修正電鍍託外權責單位為生管 2. 修改6.2.4 條文, 新增貨運廠商列入供應商評鑑與考核	
H	修正部門名稱符合實際需求	
	新增6.2.2.7 環保管理規定	
	修改6.4.2考核方式	
	修改6.3.2電鍍廠合格供應商登錄條件	
I	修改6.5.2(3)刪除追蹤表，改其追蹤內容作為供應商考核配合度相關之評分項目	
J	修改 6.2.5 評鑑等級、6.4.2 考核基準、6.4.3 考核部門及等級	
K	修改 6.5 供應商的品質系統開發與績效監督 1. 6.5.1 廠商分類定義 2. 6.5.2 依客戶需求，取得 TS16949 第三者認證 3. 6.5.3 供應商依據「供應商評鑑表」內容進行準備	
L	修改文件編號:原 7 碼 增加為 8 碼。	
M	修改表單供應商評鑑及風險管理表	
N	修改表單供應商評鑑及風險管理表	



文件編號	PIIR0012	版 本	N 版	制定日期	10-NOV-2006
作業項目	供應商管制程序			修訂日期	30-OCT-2019

作業程序及控制重點

1. 目的：為有效掌握供應商及託外加工廠之品質(含HSF要求)、價格、交期及配合度，使採購與生產作業能有效地進行，特訂本管制程序。
2. 範圍：凡供應本公司生產所需之直接原(物)料、零件及託外加工品之供應商，均屬之。
3. 定義：無。
4. 權責：
 - 4.1 資材單位：負責所有供應商含託外加工廠之尋找、評鑑及考核，並將合格供應商資料登錄ERP。
 - 4.2 品保單位：供應商之評鑑及考核。
 - 4.3 研發單位：供應商評鑑（僅限技術層面，須由研發單位確認）。



文件編號	P1IR0012	版 本	N 版	制定日期	10-NOV-2006
作業項目	供應商管制程序			修訂日期	30-OCT-2019
5. 流程圖：					
權責部門	輸入	作業流程	重點提示	輸出/相關文件	
需求單位	採購需求 託工需求	<pre>graph TD A[供應商搜尋] --> B{供應商評估} B -- NG --> A B -- OK --> C[登錄為合格供應商] D[客戶指定廠商] --> C E[合格實驗室] --> C C --> F[請購及採購] F --> G{定期考核} G -- NG --> H{改善} H --> B G -- OK --> I[品質系統開發要求] I -- NG --> H</pre>	符合品質要求	合適廠商條件	
資材研發品保	合適廠商條件		根據經營、設備、交易、技術、品質、安全、環保等風險管理進行評估	供應商評鑑及風險管理表 F1IR0025	
資材	供應商評鑑及風險管理表		客戶指定廠商 合格實驗室 直接登錄	供應商基本資料表 ERP 登錄通應商基本資料	
需求單位	請購單 缺料明細表		依照請購及採購管制程序	合格採購品	
資材單位	供應商績效資料		根據品質，交期，配合度等做每月考核	供應商考核表	
資材單位	品質系統開發需求		以 通 過 IATF16949 為目標	供應商品質開發調查表 供應商品質開發追蹤表	



文件編號	P1IR0012	版 本	N 版	制定日期	10-NOV-2006
作業項目	供應商管制程序			修訂日期	30-OCT-2019

6. 作業程序：

6.1 供應商尋訪：由依生產作業需求參考公會名錄、採購名錄、網路、報章雜誌以及同行介紹等管道，作供應商尋訪與調查。

6.2 供應商評估：

6.2.1 資材人員先建立供應商基本資料表，若符合6.3.1條件則登錄為合格供應商，否則尋得之供應商，於正式採購或託外生產前，應組成評估小組，進行供應商評鑑及產品承認。

6.2.2 評鑑項目：

6.2.2.1 經營及風險管理：由資材單位負責評鑑供應商之經營規模、經營管理及業界商譽進行評估。

6.2.2.2 設備及風險管理：由研發單位負責評鑑，針對供應商的設備管理、保養、承製力進行審查與瞭解。

6.2.2.3 交易條件及風險管理：由採購部門負責評鑑供應商之價格狀況、交易條件等。

6.2.2.4 技術水準及風險管理：由研發部門負責評鑑供應商之技術及相關改善應變能力等。

6.2.2.5 品質及風險管理：由品保部門負責評鑑供應商之品質管理系統。

6.2.2.6 安全及風險管理：由資材部門負責評鑑供應商之安全控管系統。

6.2.2.7 環保及風險管理：由資材部門負責評鑑供應商之環保管理系統。

6.2.3 評估人員：由資材單位召集品管或研發人員組成評估小組。

6.2.4 評估紀錄：評估小組前往廠商處評估，應填具「供應商評鑑及風險管理表」（非製造業、加工業免評鑑，符合C-TPAT之貨運廠商須列入評鑑考核），評定為A、B、C級者，為合格供應商，D級為不合格供應商，不予合作；若為國外供應商則以書面審核。

6.2.5 評鑑等級：如下表

等級	評鑑分數
A+	≥95分
A	≥90分
A-	≥85分
B+	≥80分
B	≥75分
B-	≥70分
C+	≥65分
C	≥60分
C-	≥55分

6.3 合格供應商登錄：經評估小組評定為A、B、C級之供應商，由資材單位填寫「供應商基本資料表」並將供應商資料輸入電腦ERP系統「供應商基本資料」，凡輸入ERP系統之供應商，皆必須為合格供應商，作為本公司往後合作之供



文件編號	P1IR0012	版 本	N 版	制定日期	10-NOV-2006
作業項目	供應商管制程序			修訂日期	30-OCT-2019

應商，凡於 IECQ-QC080000 系統推行前合格之廠商，資材單位要求廠商提供無有害物質檢測報告與符合 RoHS 環保承諾書，繼續列為合格供應商。

6.3.1 合格供應商登錄條件：

6.3.1.1 經試用合格或樣品承認連續三次以上，交貨無不良紀錄之廠商。

6.3.1.2 實地評估為 C 級以上之廠商或經調查為合適之廠商。

6.3.1.3 顧客特別指定之廠商或顧客評鑑合格之廠商，不納入評鑑及考核(車用產品除外)。

6.3.1.4 已通過國際或國家相關品質(HSF)制度認證合格之廠商。

6.3.1.5 所需採購產品為獨佔、寡佔或專利品之廠商。

6.3.1.6 技術合作之母廠，不納入評鑑及考核。

6.3.1.7 合格實驗室，不納入評鑑及考核。

6.3.2 電鍍廠合格供應商登錄條件：

6.3.2.1 電鍍供應商要先經過 6.2 項評估。

6.3.2.2 如新增電鍍產品，樣品必先經過本公司或客戶要求之鹽霧測試標準時數。

6.4 供應商考核：

6.4.1 對已有交易來往之供應商，依其交貨之績效每月加以考核，並通知供應商。

6.4.2 考核基準：依 F1IR0026 供應商考核表中之考核基準

6.4.3 考核部門及等級：

考核項目	評分占比	負責單位	等級									
月退件率	10%	品保部門	≥ 95 分	≥ 90 分	≥ 85 分	≥ 80 分	≥ 75 分	≥ 70 分	≥ 65 分	≥ 60 分	≥ 55 分	
月不良率	20%	品保部門										
出貨檢驗紀錄	10%	品保部門										
異常單件數	10%	品保部門										
異常處理配合	20%	品保部門										
降價執行	10%	資材部門										
交期配合度	10%	資材部門										
交貨管理	10%	資材部門										
總 計	100 %	資材部門	A+	A	A-	B+	B	B-	C+	C	C-	
超額運費	-0.2	資材部門										
造成客戶停線	-5	資材部門										

6.4.4 資材主管會同品保主管每月實施供應商考核，並填具「供應商考核表」，於年底時，進行該年度之總考核，A、B 級為合格供應商，C 級則為不合格供應商。此份考核的標準應在做供應商評鑑後，列為未來可配合的供應商時，同步通知供應商。

6.4.5 撤銷合格供應商：

6.4.5.1 連續 2 年度考核為 C 級的供應商，採購主管應以「供應商考核表」申請撤銷其資格，並呈報權責主管核准。



文件編號	P1IR0012	版 本	N 版	制定日期	10-NOV-2006
作業項目	供應商管制程序			修訂日期	30-OCT-2019

6.4.5.2 合格供應商撤銷登錄條件：

- A. 年度考核連續 2 年為 C 級的廠商。
- B. 經試用或樣品承認不合格連續三次以上之不良紀錄廠商。
- C. 配合度考核連續 3 次達不到滿意程度之廠商。
- D. 商譽不良之廠商。
- E. 交期連續三次嚴重延誤之廠商。
- F. 被政府撤銷核准登錄或事後發現為不合法之廠商。
- G. 被顧客撤銷資格之廠商。

6.5 車用產品供應商品質管理系統開發與第二者稽核：

6.5.1 對於車用產品供應商，每年底資材處針對當年有採購之供應商或是委外加工商，依照「供應商風險評估與品質系統開發、稽核原則」（附件一）以「年度供應商風險評估發展計畫表」進行風險評估與進行供應商品質系統開發與第二者稽核規劃，排定「供應商評鑑計畫表」後，召集相關單位執行相關稽核，並留下稽核紀錄。

附件一、供應商風險評估與品質系統開發、稽核原則

風險分數	產品安全性	法規要求 (UL、Rohs)	品質績效	交期績效	品質管理系統驗證層級
5	與產品安全性有關 無法提供檢測報告	與產品法規有關 無法提供檢測報告	品質良率 95%以下	交期準時率 95%以下	沒有通過 ISO9001 驗證
3	與產品安全性有關 提供檢測報告	與產品法規有關 提供檢測報告	品質良率 ≥95%以上	交期準時率 ≥95%以上	通過 ISO9001 驗證
1	與產品安全性無關	與產品法規有關 簽保證書 提供檢測報告	品質良率 100%	交期準時率 100%	IATF:16949 驗證通過



文件編號	P1IR0012	版 本	N 版	制定日期	10-NOV-2006
作業項目	供應商管制程序			修訂日期	30-OCT-2019
風險值	風險情況	系統發展方式	頻率	範疇	第二者稽核形式
≤9	低風險	A 經由第三者稽核通過 ISO 9001 驗證	每三年	車用產品	S: 供應商監督 (定期監督品質、交期績效)
≤81	中低風險	B 經由第三者稽核通過 ISO 9001 驗證	每二年	車用產品	P: 產品稽核 (進料檢驗)
≤405	中風險	C 通過 ISO 9001 驗證，並經由第二者稽核確認符合顧客決定的其他品質管理系統要求	每年	車用產品	M: 製造過程稽核
≤1125	中高風險	D 通過 ISO9001 驗證，同時經由第二者稽核符合 IATF 16949	每年	車用產品	R: 風險評估 (供應商評鑑表)
>1125	高風險	E 經由第三者稽核通過 IATF 16949 驗證	每年	車用產品	Q: 品質系統發展

6.5.2 對於車用產品供應商資材處每年底應考量年度考核分數、第二者稽核缺失、第三者品質管理系統驗證狀態、風險分析若發生異常情況，確認是否都已經完成改善，若有未改善完成者，應開立『異常處理單』給供應商限期改善，並提高一級風險處理。

7. 控制重點：

7.1 資材單位於交易前，應確認供應商為合格之供應商。

7.2 每月應進行供應商之考核，對於表現不良之供應商，應撤銷其合格供應商資格，並停止交易。

8. 參考文件：無。

9. 使用表單：

9.1 F1IR0025：供應商評鑑及風險管理表。

9.2 F1IR0026：供應商考核表。

9.3 ERP 系統：供應商基本資料。

9.4 F1IR0044：符合 RoHS 環保承諾書

9.5 年度供應商風險評估發展計畫表。





文件編號	PIIR0012	版 本	N 版	制定日期	10-NOV-2006
作業項目	供應商管制程序			修訂日期	30-OCT-2019

9.6 F1IR0058：供應商基本資料表。

9.7 供應商評鑑計劃表。

9.8 F1IR0027：合作契約書

9.9 F1QA0007 異常處理單